**区委第四巡察组向雨湖**区金融办党组

反馈巡察意见

根据区委统一部署，区委第四巡察组于2022年3月24日至5月27日对区金融办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。根据区委巡察工作有关规定，现将巡察情况通报如下：

1.聚集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市区委工作要求方面。

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没有扛牢，落实金融改革政策不到位；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存隐患；金融营商环境仍然不优，金融组织体系不全，挖掘金融资源不广泛；“融资难”“放贷难”问题突出，助推银企互信有欠缺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工作格局未形成，推进授信资金落地效果不明显。

2.聚焦群众关心和反映强烈方面。金融风险防范手段与措施不多。非法集资案隐患未根除，涉众型金融案件息信止访难；形式主义问题仍然存在。管理制度形同虚设，工作作风不实，理论学习走过场；财务日常监管不到位，廉政风险意识缺乏。

3.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。党内政治生活不严不实，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；机关党建基础性工作薄弱，党务工作不规范；机关干部未设岗定责，干部活力不足。